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728/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CB4/SS/6/20

《2021年公共收入保障(收入)令》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
時 間：下午2時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A

出席委員：陳健波議員, GBS, JP (主席)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陳恒鑾議員, BBS, JP
邵家輝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GBS, JP
陸頌雄議員, JP
鄭松泰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JP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列席職員：助理法律顧問 6
簡允儀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4)2
朱靄儀女士

議會秘書(4)2
羅雲珊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2
林潔文小姐

文書事務助理(4)2
陳瑋銓先生

I.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

在出席會議的委員中排名最先的陳健波議員，主持《2021年公共收入保障(收入)令》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主席的選舉。

2. 邵家輝議員提名陳健波議員，該項提名獲易志明議員附議。陳議員接受提名。

3. 易志明議員繼而主持小組委員會主席的選舉，並邀請委員提名小組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由於並無其他提名，易議員宣布陳健波議員當選為小組委員會主席。陳議員接手主持會議。

4. 委員同意無須選舉副主席。

II. 逾期參加小組委員會的申請

(立法會 CB(4)616/20-21(01)號文件)

5.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6. 根據《內務守則》第 23(c)條，委員接納黃定光議員逾期參加小組委員會的申請。

III. 其他事項

立法時間表及延展審議期

7. 委員察悉立法時間表，並同意主席在 2021 年 3 月 24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議案，把《2021 年公共收入保障(收入)令》("該命令")的審議期延展至 2021 年 5 月 5 日的立法會會議。

邀請公眾表達意見

8. 委員同意邀請公眾人士就該命令提交書面意見。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立法會網站刊登邀請公告，並於同日發出立法會 CB(4)642/20-21 號文件，請委員就擬邀請提交書面意見的其他團體提出建議。在 2021 年 3 月 24 日的截止日期屆滿時，小組委員會並未接獲任何意見書。)

下次會議日期

9. 主席告知委員，下次會議將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2 時 7 分結束。

(會後補註：在 2021 年 3 月 19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成立法案委員會，研究《2021 年收入(汽車首次登記稅及牌照費)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由於條例草案的內容基本上與該命令的內容相同，因此議員亦同意小組委員會委員成為法案委員會委員，以便法案委員會立即展開工作，而小組委員會則無需繼續工作。主席其後撤回他在較早時就延展該命令的審議期的議案所作出的預告。法案委員會已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在會議上陳健波議員當選為法案委員會主席。)

經辦人／部門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1年公共收入保障(收入)令》小組委員會會議
首次會議過程**

日期：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A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 的行動
<i>議程第 I 項 —— 選舉主席</i>			
000533 – 000650	陳健波議員 邵家輝議員 易志明議員	選舉主席	
<i>議程第 II 項 —— 逾期參加小組委員會的申請</i>			
000651 – 000739	主席	黃定光議員逾期參加小組委員會的申請獲得接納。	
<i>議程第 III 項 —— 其他事項</i>			
000740 – 001010	主席 易志明議員	立法時間表及延展審議期 邀請公眾表達意見 下次會議日期	
001011 – 001017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1年4月7日